

# 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的专项 说明回复（修订稿）

大信备字[2026]第 5-00007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所《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16号）已收悉。作为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对审核问询函提及的发行人有关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予以说明。

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b>黑体（加粗）</b>	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
宋体	审核问询函问题的回复
<b>楷体（加粗）</b>	涉及申请文件补充披露或修改

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目录

目录.....	2
问题 2、关于融资规模与效益测算.....	3
问题 3、关于经营业绩.....	19
问题 4、关于财务性投资.....	46
问题 5、关于其他.....	49

## 问题 2、关于融资规模与效益测算

根据申报材料，(1)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 65,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AI 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 本次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拟针对全极耳大圆柱锂电芯、轻型动力消费类锂电池系统集成生产线及固态电池研发试验线三个方向建设。

请发行人说明：(1) 本次各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情况及其测算的公允性，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三个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情况；(2) 结合公司现有资金、资产负债率、资金缺口测算、非资本性支出占比等情况，说明公司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3) 结合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预计内外销比例及现有产品或同行业公司单价、毛利率等情况，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谨慎性。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1) 本次各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情况及其测算的公允性，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三个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情况

#### 一、本次各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情况及其测算的公允性

##### (一)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 1、基本情况

本项目中，公司将基于自身多年来的产品及技术积累，响应轻型车锂电化发展趋势并顺应大圆柱锂电池产业浪潮，针对全极耳大圆柱锂电芯一体化、轻型动力消费类锂电池系统集成生产线及固态电池研发试验线三个方向开展规划建设。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提高自有电芯的供给，丰富自身产品体系，提升公司自有电芯到电池系统集成产品的一体化竞争能力，推动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从而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项目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建筑工程费	13,729.80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2	软硬件设备投入	36,957.86	42,392.62
3	基本预备费	506.88	-
4	铺底流动资金	735.75	-
合计		<b>51,930.29</b>	<b>42,392.62</b>

## 2、建筑工程费

公司本募投项目实施地位于广东省东莞市望牛墩镇，本募投项目建筑工程费的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造单价 (元/平方米)	总金额(万元)
1	建筑物	47,089.22	-	-
1.1	11号厂房	22,853.60	1,815.70	4,149.53
1.2	12号厂房	23,335.62	1,815.70	4,237.05
1.3	15号仓库	900.00	1,815.70	163.41
1.4	装修工程	47,089.22	1,100.00	5,179.81
合计				<b>13,729.80</b>

参考近期东莞地区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的募投项目案例，在东莞市实施募投项目的建筑工程费单位面积造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m<sup>2</sup>

公司	募投项目	单价
胜蓝股份	新能源汽车高压连接器及组件生产研发建设项目和工业控制连接器生产研发建设项目	3,218.87
利扬芯片	东莞东城利扬芯片集成电路测试项目	3,149.84
邦泽创科	邦泽创科电器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2,756.97
	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	3,589.92
凯德新能源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2,915.70

注1：上述案例数据系根据相关案例公开披露的募集说明书等文件；

注2：根据胜蓝股份2025年6月公告的《募集说明书》，其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募投项目分为两个子项目，分别为新能源汽车高压连接器及组件生产研发建设项目和工业控制连接器生产研发建设项目。胜蓝股份的土建工程费根据当地实际建筑成本为依据测算，包含厂房建筑建设费用、宿舍建筑建设费用、研发办公室建筑建设费用；

注3：根据利扬芯片2024年6月公告的《募集说明书》，其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募投项目为东莞东城利扬芯片集成电路测试项目；

注4：根据邦泽创科2025年9月公告的《关于广东邦泽创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其募投项目为邦泽创科电器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和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

注5：博力威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的建筑工程单位造价为2,915.70元/m<sup>2</sup>，其中厂房建筑单价为1,815.70元/m<sup>2</sup>，装修单价为1,100.00元/m<sup>2</sup>。

公司“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的建筑工程单位造价为 2,915.70 元/m<sup>2</sup>，与近期在东莞市实施募投项目的胜蓝股份、利扬芯片和邦泽创科的单位面积造价不存在较大差异，具有公允性。

### 3、软硬件设备投入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拟购置设备主要包括大圆柱电芯一体化生产设备、轻型动力消费类系统集成产线、固态电池研发试验线三大类，各设备的类别和数量主要基于项目产品方案确定；设备价格主要参考相同或类似设备的历史成交价格或供应商报价等，具备公允性。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一、大圆柱电芯一体化生产线</b>				
1	正极投料系统	1	900.00	900.00
2	正极搅拌系统	1	900.00	900.00
3	负极投料系统	1	650.00	650.00
4	负极搅拌系统	1	650.00	650.00
5	正极涂布机	1	2,100.00	2,100.00
6	负极涂布机	1	1,900.00	1,900.00
7	正极辊分-辊压-分切一体	1	700.00	700.00
8	负极辊分-辊压-分切-刻线一体机	1	650.00	650.00
9	模切-卷绕-压叠一体机	6	300.00	1,800.00
10	装配前段设备系统	1	4,500.00	4,500.00
11	装配前段烘烤箱	1	1,800.00	1,800.00
12	装配前段注液机（一次注液）	1	2,200.00	2,200.00
13	负压化成设备	1	3,000.00	3,000.00
14	装配后段注液机（二次注液）	1	1,600.00	1,600.00
15	装配后段焊接机	1	950.00	950.00
16	装配后段清洗机	1		
17	装配后端全检机	1		
18	分容包装一体化	1	5,500.00	5,500.00
19	大圆柱 PACK 自动线	5	388.00	1,940.00
20	测试仪	5	9.00	45.00
21	老化柜	5	33.00	165.00
22	MES 系统	1	200.00	200.00
<b>小计</b>				<b>32,150.00</b>
<b>二、轻型动力消费类系统集成产线</b>				
1	分选入支架一体机	3	55.00	165.00
2	点焊机	10	85.00	850.00
3	250w 焊接工作台	3	39.00	117.00
4	自动螺丝机	3	17.00	51.00

5	视觉自动点胶机	3	9.00	27.00
6	120V50A 老化柜	200	0.80	160.00
7	气密性测试仪	5	4.00	20.00
8	流水线	4	8.00	32.00
9	自动打包机	2	13.00	26.00
10	ATE 测试	10	8.00	80.00
11	500V100A 老化柜	90	3.00	270.00
12	内阻检测仪	4	4.00	16.00
13	点胶折边机	4	11.00	44.00
14	星云测试设备	12	9.00	108.00
15	灌胶机	4	4.00	16.00
16	四轴自动点胶机	4	4.00	16.00
17	100V50A 老化柜	448	0.50	224.00
18	倍速链自动线	2	129.00	258.00
19	自动分选点焊机	2	100.00	200.00
20	自动激光焊	1	68.00	68.00
21	保护板测试机	2	17.00	34.00
22	成品测试机	4	24.00	96.00
23	视觉点胶机	1	11.00	11.00
24	全自动点胶机	2	6.00	12.00
25	自动入支架	1	38.00	38.00
26	真空灌胶机	1	34.00	34.00
27	自动包装机	1	29.00	29.00
<b>小计</b>				<b>3,002.00</b>
<b>三、固态电池研发试验线</b>				
1	双行星动力混合机（30L）	1	9.00	9.00
2	双行星动力混合机（60L）	1	11.00	11.00
3	高精度电池极片轧制线	1	75.00	75.00
4	超声波焊接机	2	7.00	14.00
5	自动卷绕机	1	45.00	45.00
6	热压机	1	13.00	13.00
7	全自动叠片机	1	98.00	98.00
8	半自动真空注液机	1	23.00	23.00
9	半自动极片模切机	2	5.00	10.00
10	铝塑膜成型机	1	6.00	6.00
11	切折烫三合一成型机	1	8.00	8.00
12	转盘式二次封口机	1	8.00	8.00
13	卧式热压化成检测设备	1	24.00	24.00
14	负压化成柜	1	33.00	33.00
15	快速真空烘箱	3	4.00	12.00
16	激光刻痕机	1	150.00	150.00
17	电池充放电机	5	12.00	60.00
18	组合式转轮除湿机	1	90.00	90.00
19	低露点除湿机	1	21.00	21.00

20	喷码机	1	5.00	5.00
21	测厚仪	1	18.00	18.00
22	双层高低温箱	2	8.00	16.00
23	直流电源	1	0.86	0.86
24	充放电测试仪（5V30A48通道）	2	6.00	12.00
25	充放电测试仪（5V60A48通道）	2	9.00	18.00
26	充放电测试仪（5V100A48通道）	2	13.00	26.00
27	充放电测试仪（5V200A16通道）	2	11.00	22.00
28	高低温箱	4	26.00	104.00
29	高温箱	4	6.00	24.00
30	电池组（100V60A8通道）	2	11.00	22.00
31	电池组（60V60A8通道）	2	8.00	16.00
小计				<b>993.86</b>
<b>四、配套辅助系统</b>				
1	数字化质量管理体系	1	304.00	304.00
2	计划与排产系统	1	408.00	408.00
3	弱电工程	1	100.00	100.00
小计				<b>812.00</b>
合计				<b>36,957.86</b>

#### 4、基本预备费

预备费用按本募投项目资本性投入的1%计取，为506.88万元，具备公允性。

#### 5、铺底流动资金

本募投项目结合项目未来效益预估以及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规模预估，测算得出本项目拟投入的铺底流动资金为735.75万元，具备公允性。

### （二）AI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 1、基本情况

本项目中，公司将通过配置先进的研发硬件设备及软件仿真开发工具，引入优秀人才，加强研发信息化建设并开展前沿性技术研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在轻型车、储能等领域用电池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项目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场地装修费用	46.80	46.80
2	软硬件设备投入	3,300.11	3,300.11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3	研发费用	1,827.00	1,327.00
4	基本预备费	33.47	33.47
合计		<b>5,207.38</b>	<b>4,707.38</b>

## 2、场地装修费用

本项目中，公司场地装修费用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装修单价（元）	总金额（万元）
1	实验室	312.00	1,500.00	46.80
合计：		<b>312.00</b>	-	<b>46.80</b>

博力威募投项目“AI 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的场地装修单位造价为 1,500.00 元/m<sup>2</sup>，高于“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厂房装修单价 1,100.00 元/m<sup>2</sup>，主要系因为实验室对装修环境要求相对较高，具备公允性。

## 3、软硬件设备投入

“AI 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拟购置设备主要基于研发方案确定；设备价格主要参考相同或类似设备的历史成交价格或供应商报价等，具备公允性。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LS_DYNA 显示动力学分析软件	1	81.00	81.00
2	NCODE 疲劳分析软件	1	125.00	125.00
3	功能安全分析软件	5	63.00	315.00
4	运动仿真软件	1	112.00	112.00
5	MATLAB	10	24.00	240.00
6	Lims 实验管理系统软件	1	143.00	143.00
7	问题管理系统软件	1	4.50	4.50
8	温度+湿度+振动+充放电四合一设备	2	245.00	490.00
9	双向直流电源	2	36.50	73.00
10	电子负载	2	48.00	96.00
11	路谱采集处理系统	1	127.00	127.00
12	高低温万能拉伸试验机	1	45.00	45.00
13	高低温疲劳试验机	1	85.00	85.00
14	小型 AI 工作站	1	4.00	4.00
15	HIL 台架	1	261.00	261.00
16	高性能计算服务器与 AI 软件平台	1	148.00	148.00
17	智能化电动车模拟器	1	80.00	80.00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8	高精度电池充放电循环测试系统	1	34.00	34.00
19	底盘测功机	1	59.00	59.00
20	EMI&EMC 暗室及配套测试系统	1	70.00	70.00
21	电化学阻抗 EIS 分析仪	1	7.00	7.00
22	恒流源	2	1.46	2.92
23	电流探头 HCPX8030	2	0.83	1.66
24	电流探头 HCPX8150	3	1.49	4.47
25	高压差分探头	2	0.52	1.04
26	万用表	7	0.06	0.42
27	负载仪	1	1.58	1.58
28	数据记录仪	1	1.52	1.52
29	充放电设备	5	18.00	90.00
30	高低温箱	6	15.00	90.00
31	光学显微镜	1	6.00	6.00
32	AI 一体机	2	125.00	250.00
33	安全硬件及配套软件	1	151.00	151.00
34	研发文档管理系统	2	50.00	100.00
<b>合计</b>				<b>3,300.11</b>

#### 4、研发费用

本项目中研发费用主要系开展研发项目所需的研发人员薪酬，本项目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为 24.69 万元/年，与公司 2024 年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11 万元/年不存在显著差异，具备公允性。

#### 5、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本募投项目资本性投入的 1%计取，为 33.47 万元，具备公允性。

### 二、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三个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情况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针对全极耳大圆柱锂电芯一体化、轻型动力消费类锂电池系统集成生产线及固态电池研发试验线三个方向开展规划建设，具体投入情况参见本题“（1）本次各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情况及其测算的公允性，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三个投资方向的具体投入情况”之“一、本次各募投项目投资构成情况及其测算的公允性”

之“（一）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之“3、软硬件设备投入”的回复。

**（2）结合公司现有资金、资产负债率、资金缺口测算、非资本性支出占比等情况，说明公司本次融资规模的合理性**

**一、公司现有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7,722.83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79.72 万元，剔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金等受限资金 17,634.01 万元，公司剩余可自由支配的资金为 20,168.54 万元。

**二、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43%、60.85%和 61.18%，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若公司后续仍主要采取向银行借款的方式，公司资产负债率可能进一步提高；通过股权融资进行补充流动资金，能够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

**三、资金缺口测算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的日常营运需要、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及使用安排等，公司未来三年的资金缺口为 73,127.39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公式	金额-万元
截至 2025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①	37,722.83
截至 2025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	②	79.72
截至 2025 年末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	③	17,634.01
可自由支配资金	④=①+②-③	20,168.54
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⑤	66,147.85
最低现金保有量	⑥	51,205.73
未来三年新增最低现金保有量需求	⑦	42,647.65
未来三年预计现金分红所需资金	⑧	9,848.02
未来三年拟偿还债务的利息	⑨	1,707.81
未来大额支出计划	⑩	54,034.57
总体资金需求	⑪=⑥+⑦+⑧+⑨+⑩	159,443.78
总体资金缺口	⑫=⑪-⑤-④	73,127.39

**（一）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73,523.30	184,399.25	223,45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75.23	3,136.14	4,112.36
占比	12.38%	1.70%	1.8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为 5.31%。2023 年-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223,452.94 万元、184,399.25 万元和 273,523.3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2.38%。公司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参考前述增长率 22.38%进行测算。从市场需求来看，起点研究院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两轮车锂电池市场规模 89 亿元，到 2029 年中国两轮车锂电池市场规模为 309 亿元。据此 2029 年中国两轮车锂电池市场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3.47 倍，年均增速为 57.87%，高于公司营业收入预测增长率 22.38%；结合公司历史经营业绩来看，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份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3,106.82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为 273,523.30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幅度为 91.13%，高于本次参考的营业收入增长率 22.38%。综上，公司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采用 22.38%的比例具有合理性。

若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采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22.38%和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数 5.31%进行测算，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E	2027 年 E	2028 年 E
营业收入	334,737.81	409,652.13	501,33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4.58	21,752.53	26,620.74
未来三年预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合计			66,147.85

## （二）未来三年预计现金分红所需资金

公司由于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处于亏损，并未分红；根据公司 2026 年 3 月 10 日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司 2025 年拟现金分红 2,016.81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36.09%。若未来三年保持 2025 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 36.09%进行测算，且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净利润保持与收入同比的增长速度，未来三年预计现金分红所需资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E	2027年E	2028年E
现金分红金额	2,468.18	3,208.63	4,17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38.51	8,890.06	11,557.08
未来三年现金分红所需资金合计	9,848.02		

### (三) 未来三年拟偿还债务的利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 19,429.04 万元，公司长期借款平均利率为 2.93%。若未来三年保持报告期末的借款金额及利率水平，未来三年偿还债务的利息支出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算公式	金额
短期借款金额	①	-
短期借款利率	②	-
短期借款利息	③=①*②*3	-
长期借款金额	④	19,429.04
长期借款利率	⑤	2.93%
长期借款利息	⑥=④*⑤*3	1,707.81
利息支出	⑦=③+⑥	1,707.81

### (四) 最低现金保有量及未来三年新增最低现金保有量需求

#### 1、最低现金保有量情况

最低现金保有量系公司为维持其日常营运所需要的最低货币资金金额，以应对客户回款不及时，以及支付供应商货款、员工薪酬、税费等经营性短期现金流出。若根据最低现金保有量=年付现成本总额/货币资金周转次数进行计算。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数据测算，公司在现行运营规模下日常经营需要保有的最低货币资金金额为 51,205.73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财务指标	计算公式	金额
最低现金保有量（万元）	①=②/③	51,205.73
2025 年度付现成本总额（万元）	②=④+⑤-⑥	252,815.66
2025 年度营业成本（万元）	④	224,063.54
2025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万元）	⑤	38,559.20
2025 年度非付现成本总额（万元）	⑥	9,807.09
货币资金周转次数（现金周转率）	③=360/⑦	4.94
现金周转天数（天）	⑦=⑧+⑨-⑩	72.92
存货周转天数（天）	⑧	85.93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⑨	85.42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天）	⑩	98.44

注 1：期间费用包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以及财务费用；

注 2：非付现成本总额包括当期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及股份支付；

注 3：存货周转天数=360/存货周转率；

注 4：应收账款周转天数=360\*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收入；

注 5：应付账款周转天数=360\*平均应付账款账面余额/营业成本。

## 2、未来三年新增最低现金保有量需求

公司报告期末最低现金保有量需求为基于 2025 年末财务数据测算得到，公司为生产型企业，最低现金保有量与公司经营规模高度正相关。假设公司最低现金保有量增长需求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保持一致，根据前述对未来三年公司营业收入的预测，公司 2028 年末最低现金保有量需求将达到 93,853.37 万元，即未来三年公司新增最低现金保有量为 42,647.65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计算公式	金额
2025 年营业收入	①	273,523.30
报告期末最低现金保有量	②	51,205.73
2028 年营业收入	③	501,332.28
2028 年末最低现金保有量	④=②*③/①	93,853.37
未来新增最低现金保有量	⑤=④-②	42,647.65

## （五）未来大额支出计划

根据公司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未来的大额支出包括本次募投项目“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和“AI 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涉及的合计投资额 57,137.67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54,034.57 万元。综上所述，公司未来大额资本性支出计划金额为 54,034.57 万元。

## 四、非资本性支出占比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向“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AI 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由原有 65,000.00 万元调整为 61,100.00 万元。其中“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不涉及非资本性支出情形，“AI 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涉及非资本

性支出合计金额为 15,360.47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5.14%，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综合考虑公司现有资金余额、资产负债结构、未来资金流入及流出等，公司为完成未来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整体资金缺口为 73,127.39 万元，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61,10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具有合理性。

### **(3) 结合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预计内外销比例及现有产品或同行业公司单价、毛利率等情况，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谨慎性**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 4.6GWh 锂电池系统集成产品的生产能力，销售量根据达产进度，假定产量可全部实现销售测算得出。本项目收入主要来源于大圆柱一体化产品、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和智能机器人锂电池，计算期为 10 年（含建设期 3 年），其中第 3 年达产 40%，第 4 年达产 80%，第 5 年全面达产，计算期内收入测算情况如下：

产品种类	项目	T+1-T+2	T+3	T+4	T+5	T+6-T+10
轻型车用锂电池	单价（元/Wh）	-	1.00	1.00	1.00	1.00
	产量（GWh）	-	1.72	3.44	4.30	4.30
	收入（万元）	-	151,061.36	302,122.72	377,653.40	377,653.40
智能机器人锂电池	单价（元/Wh）	-	1.32	1.32	1.32	1.32
	产量（GWh）	-	0.12	0.24	0.30	0.30
	收入（万元）	-	15,882.97	31,765.95	39,707.44	39,707.44
合计			<b>166,944.34</b>	<b>333,888.67</b>	<b>417,360.84</b>	<b>417,360.84</b>

注：T 为项目建设的第一年；大圆柱一体化产品面向轻型车为主，故将大圆柱一体化产品列入轻型车用锂电池合并计算。

#### **一、预计内外销比例及现有产品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面向轻型车和智能机器人领域，募投项目后续预计的内外销占比主要取决于下游境内外市场需求情况。从 2023 年至今公司该两类产品内外销实现的收入占比来看，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方面，2023 年度-2025 年度，公司来自境外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40.09%、35.63%和 25.78%，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结合前述销售情况来看，本次募投产品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预计以境内市场

为主，境外市场为辅。智能机器人锂电池方面，公司 2023 年度-2025 年度智能机器人锂电池来自境内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00%、99.59%、98.82%，平均占比为 99.47%，结合前述销售情况来看，本次募投产品智能机器人锂电池后续预计主要销售至境内市场。

从现有产品情况来看，2023 年度-2025 年度，公司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单价分别为 1.36 元/Wh、1.09 元/Wh 和 0.87 元/Wh，平均价格为 1.11 元/Wh；智能机器人锂电池单价分别为 1.38 元/Wh、1.08 元/Wh 和 1.01 元/Wh，平均价格为 1.16 元/Wh。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平均单价为 1.11 元/Wh，虽高于 2025 年度销售价格，但低于 2023 年度销售价格，与 2024 年度销售价格接近，本次募投产品单价较谨慎。本次募投产品单价较报告期内增长，主要原因在于：一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呈现逐年下滑，一定程度上是受原材料价格影响所致。根据 Wind 数据，上游核心原材料碳酸锂价格 2022 年处于历史高位水平，价格高达 56 万元/吨；2023 年及 2024 年碳酸锂价格呈现快速下降趋势，到 2024 年末碳酸锂价格为 7.50 万元/吨；2025 年 1-9 月，处于较为平稳阶段，2025 年 9 月末碳酸锂价格为 7.35 万元/吨；2025 年 9-12 月碳酸锂价格呈现上升趋势，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碳酸锂上涨至 11.86 万元/吨。进入 2026 年以来，碳酸锂价格延续增长趋势，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数据，到 2026 年 2 月末电池级碳酸锂价格为 15.85 万元/吨。随着上游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公司期后适时对产品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涨价。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单价略高于 2025 年度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二是，本次募投产品整体平均单价为 1.11 元/Wh，与轻型车用锂电池和智能机器人锂电池报告期内的平均价格差异不大，本次募投产品涵盖报告期内价格较高及较低的情形，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较为合理；三是，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密切关注上游原材料的变动趋势，通过加强与客户之间的沟通交流，持续优化与客户之间的报价机制等方式不断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生产的产品为大圆柱一体化产品、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和智能机器人锂电池，其中大圆柱一体化包括大圆柱锂电芯和配套的 PACK 产品，本次规划建设的大圆柱锂电芯拟作为中间产品全部用于自身锂电池系统集成产品的生产。本次募投项目大圆柱一体化产品采用锂电池系统集成产品进行测算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一是，锂

电池系统集成产品是由锂电芯、电子元器件、五金/塑胶结构件等集合而成的模组化产品，本次规划建设的大圆柱锂电芯是锂电池系统集成产品的原材料之一。公司生产的大圆柱锂电芯拟作为中间产品用于自身电池模组产品的生产，最终产品销售形态是电池模组，而非单颗锂电芯；二是，本次规划建设的大圆柱锂电芯是针对公司现有锂电芯产品型号的进一步拓展，大圆柱锂电芯产品并非直接替换现有锂电池组产品中所使用的电芯，而是通过购置相应的设备将锂电芯集合而成模组化的产品进行直接对外销售；三是，同行业公司派能科技 2022 年度再融资募投项目“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中拟规划建设 10GWh 锂电芯及 10GWh 系统产能，其中 10GWh 电芯拟全部用于储能电池系统的生产，其项目效益测算时收入来源于储能电池系统的销售，单价和收入测算均以储能电池系统作为参考。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大圆柱一体化产品采用锂电池系统集成产品进行测算具有合理性。

## 二、同行业公司单价情况

2022 年以来，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再融资募投项目规划的主要产品单价指标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项目		单价预测 (元/Wh)
鹏辉能源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鹏辉智慧储能制造基地项目（年产 10GWh 储能电池项目）	0.65
		鹏辉智慧储能及动力电池制造基地项目	0.65
亿纬锂能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0.73
		HBF16GWh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0.70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	23GWh 圆柱磷酸铁锂储能动力电池项目	0.86
		21GWh 大圆柱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	0.90
派能科技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0.81-1.15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0.85-1.10
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1.11

由上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再融资募投项目产品单价在 0.65-1.15 元/Wh 之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平均单价为 1.11 元/Wh，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再融资募投项目产品单价范围内。

同行业可比公司欣旺达、鹏辉能源、亿纬锂能及华宝新能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按瓦时核算的锂电池销售价格；根据派能科技、天能股份披露的年度报告，2023年度-2025年度，派能科技锂电池销售单价分别为1.74元/Wh、1.31元/Wh和0.74元/Wh；天能股份锂电池销售单价分别为0.65元/Wh、0.45元/Wh和0.36元/Wh。派能科技及天能股份锂电池的销售单价在0.36元/Wh-1.74元/Wh之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平均单价为1.11元/Wh，与前述区间平均值水平1.05元/Wh接近，相对较谨慎。

### 三、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情况

2022年以来，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再融资募投项目的毛利率指标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项目	运营期稳定毛利率
鹏辉能源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鹏辉智慧储能制造基地项目（年产10GWh储能电池项目） 15.12%-16.54%
		鹏辉智慧储能及动力电池制造基地项目 15.26%-16.18%
亿纬锂能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19.01%
		HBF16GWh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17.82%
	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	23GWh圆柱磷酸铁锂储能动力电池项目 16.13%
		21GWh大圆柱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 18.64%
派能科技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18.12%-24.68%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5.36%-9.03%
公司	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15.08%

由上可知，公司本次募投“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运营期毛利率为15.08%，与同行业主要可比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募投项目毛利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天能股份	15.17%	15.60%	18.17%
欣旺达	16.84%	15.16%	14.39%
鹏辉能源	14.90%	12.61%	15.89%
亿纬锂能	16.05%	17.26%	16.87%
华宝新能	39.68%	43.96%	39.67%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派能科技	16.96%	28.61%	31.55%
可比公司平均值	<b>19.93%</b>	<b>22.20%</b>	<b>22.76%</b>
公司	19.13%	17.49%	15.47%

注：除天能股份、亿纬锂能及派能科技外，其余同行业可比公司暂未披露 2025 年度报告，故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5 年度数据取自于公开披露的 2025 年 1-9 月份数据。

从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年的毛利率来看，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为 15.08%，低于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效益测算相对较谨慎。

### 【中介机构回复】

####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一）查阅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了解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相关明细测算情况；

（二）获取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厂房施工合同，查阅近期其他东莞市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司厂房造价情况，了解厂房施工造价的公允性；

（三）查阅相关设备商提供的报价单材料及公司历史购置设备的订单文件，了解设备购置单价的公允性；

（四）获取发行人提供的报告期内收入成本明细表，了解公司主要产品单价及毛利率情况；

（五）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披露的再融资公开披露资料及年度报告文件，了解该等公司产品相关单价及毛利率情况；

（六）查看公司关于本次再融资的相关公告文件，了解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非资本性支出情况。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一）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构成相对较合理，相关测算具有公允性；“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三个投资方向分别为大圆柱电芯

一体化产线、轻型动力消费类锂电池系统集成产线和固态电池研发试验线，投入金额分别为 32,150.00 万元、3,002.00 万元和 993.86 万元；

（二）结合发行人现有资金、资产负债率、资金缺口测算、非资本性支出占比等情况，发行人本次融资规模具有合理性；

（三）发行人本次募投“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效益测算较谨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不存在显著差异。

### 问题 3、关于经营业绩

根据申报材料：（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30,086.99 万元、223,452.94 万元、184,399.25 万元、207,597.31 万元，其中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0.38%、56.10%、43.94%和 40.39%；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11,019.22 万元、-3,378.02 万元、-9,660.78 万元、4,854.52 万元。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司 2025 年实现归母净利润 5,900 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4,100.00 万元；（2）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27.45 万元、-783.63 万元、-5,625.17 万元和 76.11 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等计提的坏账损失，公司 2024 年末对某客户按 50%比例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67.40 万元；（3）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0,417.94 万元、39,115.02 万元、47,838.74 万元和 44,106.09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1,746.31 万元、6,420.59 万元、5,795.28 万元和 5,785.04 万元。

请发行人说明：（1）公司主要外销目的地、相应金额及主要外销产品，报告期内外销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的原因，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等数据的匹配性，贸易政策及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境外收入的影响，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2）结合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价及销量、毛利率、期间费用等情况，说明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并结合最新财务数据说明相关因素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影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原因及合理性；（4）结合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政策，说明公司对部分客户 2024 年单项计提 50%坏账准备的合理性，并结合相关客户的经营情况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账龄等情况，说明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准确性；（5）2023 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加，2024 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上升的原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相关计提情况是否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重大差异。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1) 公司主要外销目的地、相应金额及主要外销产品，报告期内外销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的原因，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等数据的匹配性，贸易政策及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境外收入的影响，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

一、公司主要外销目的地、相应金额及主要外销产品，报告期内外销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的原因

#### (一) 公司主要外销目的地、相应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目的地以及相应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外销目的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欧洲	35,899.51	34.86%	35,843.93	45.71%	42,390.24	34.82%
亚洲	22,933.81	22.27%	25,764.17	32.86%	65,945.86	54.17%
北美洲	35,575.25	34.54%	11,038.93	14.08%	7,168.24	5.89%
其他地区	8,581.79	8.33%	5,769.20	7.36%	6,241.36	5.13%
境外合计	<b>102,990.36</b>	<b>100.00%</b>	<b>78,416.23</b>	<b>100.00%</b>	<b>121,745.7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目的地主要为欧洲、亚洲和北美洲，三者占境外销售收入合计比例分别为 94.87%、92.64%和 91.67%。境外三大外销目的地中欧洲以欧盟地区为主，北美洲以美国为主，亚洲以中国香港和印度为主。

#### (二) 公司主要外销产品、相应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产品金额及相应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33,685.27	32.71%	28,591.06	36.46%	34,646.47	28.46%
消费电子类电池	35,483.63	34.45%	35,494.15	45.26%	40,487.49	33.26%
储能电池	28,305.89	27.48%	9,591.72	12.23%	43,559.22	35.78%
锂离子电芯	1,228.86	1.19%	1,082.13	1.38%	287.62	0.24%
其他业务收入	4,286.71	4.16%	3,657.16	4.66%	2,764.90	2.27%
合计	<b>102,990.36</b>	<b>100.00%</b>	<b>78,416.23</b>	<b>100.00%</b>	<b>121,745.7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产品为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消费电子类电池和储能电池，三者占境外销售收入合计比例分别为 97.49%、93.96%和 94.64%。

### （三）报告期内外销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121,745.70 万元、78,416.23 万元和 102,990.3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4.48%、42.53%和 37.65%，外销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海外市场需求较大，公司主要外销产品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消费电子类电池和储能电池在欧美、亚洲等境外地区需求较旺盛，受益于当地环保政策支持、成熟的骑行文化、能源转型趋势以及消费电子高普及率等因素，对锂电池需求量大，为公司开展境外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二是，境外市场毛利率和附加值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境外订单附加值较高，境外毛利率水平整体优于境内，公司在稳固国内市场的同时，稳步拓展境外市场业务，外销收入金额和占比较大；

三是，公司自成立至今便将境外市场作为公司市场开发策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多年市场开发及销售经验的积累，公司积累了一批较为优质的境外客户，如 Harbor Freight Tools、Manufacture Francaise Ducycle 等，并通过参加境外行业展会，不断开发新客户、新市场，具备开展境外销售的能力。

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符合行业惯例，2023 年度、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上半年，同行业可比公司外销收入比例平均值分别为 46.86%、44.62%和 50.93%；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 54.48%、42.53%和 37.65%，与同行业平均水平较为接近，符合行业惯例，具备合理性。

## 二、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等数据的匹配性，贸易政策及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境外收入的影响

### （一）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等数据的匹配性

#### 1、与海关报关数据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出口报关单总金额①	100,731.52	79,621.05	120,708.32
其他进出口免费金额②	-405.17	-100.33	-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出口销售不需要报关的金额③	-191.53	-422.17	-534.58
出口转内销的金额④	620.58	1,466.19	977.00
调整后的外销总额⑤=①+②+③+④	100,755.41	80,564.74	121,150.73
外销收入⑥	102,990.36	78,416.23	121,745.70
差异⑦=⑥-⑤	2,234.95	-2,148.51	594.97

注：（1）出口销售不需要报关的金额③主要由销售折扣及子公司香港博力威直接对外销售构成；（2）外销收入中包括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收入，下同。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调整后的外销总额与公司外销收入之间的差异金额分别为 594.97 万元、-2,148.51 万元和 2,234.95 万元，主要系收入确认时点与海关数据统计时点不同导致的时间性差异以及汇率换算差异。其中 2024 年和 2025 年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存在 2,146.87 万元产品于 2024 年度报关并计入当期海关数据，但是该部分发货的产品提单或签收日期为 2025 年度，收入确认时间为 2025 年度。若剔除该部分金额，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上述公司经调整后的外销总额与公司外销收入之间的差异金额分别为-1.64 万元和 88.08 万元，差异较小。

## 2、公司外销收入与中信保数据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外销收入①	102,990.36	78,416.23	121,745.70
中信保数据②	63,201.37	45,471.87	86,630.46
覆盖比例③=②/①	61.37%	57.99%	71.1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投保覆盖率分别为 71.16%、57.99%和 61.37%，与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差异原因主要如下：一是，部分客户信誉良好或以预收款方式销售，回款风险有所保障，公司未对该类客户进行投保；二是，部分客户回款积极良好，因此仅对赊销部分进行了投保。总体而言，公司投保金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较高，投保覆盖率较充足，外销收入与中信保投保数据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 3、公司外销收入与运输费用匹配情况

公司外销收入及运输费用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外销收入	102,990.36	78,416.23	121,745.70
物流费用	767.27	527.38	764.44
物流费用占比	0.74%	0.67%	0.63%

由上表，报告期内，公司物流费用占公司外销收入的比例整体较为稳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公司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数据、中信保数据、运输费用等第三方数据匹配情况较好。

## （二）贸易政策及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境外收入的影响，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

### 1、贸易政策对境外收入的影响

公司外销目的地主要为欧洲、亚洲和北美洲，三者占境外销售收入合计比例分别为 94.87%、92.64%和 91.67%。境外三大外销目的地欧洲以欧盟地区为主，北美洲以美国为主，亚洲以中国香港和印度为主。欧盟、美国和印度地区的贸易政策及影响如下：

序号	国家或地区	贸易政策及影响
1	欧盟	欧洲自行车制造商协会于 2017 年 9 月代表欧盟电动车生产商，请求欧委会根据《欧盟反倾销规则》第 5 条对自中国进口的电动自行车整车采取为期 5 年的反倾销措施。2019 年，欧委会对我国电动自行车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作出终裁，终裁自 2019 年 1 月 19 日起生效，征税产品为电动自行车，被征税产品欧盟海关税则号为 87116010、87116090，拟定国内企业的最终合并税率为 18.80%-79.30%。2023 年，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对中国的电动自行车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再调查肯定性终裁：对捷安特电动车（昆山）有限公司出口至欧盟的电动自行车征收反倾销税率为 9.9%、反补贴税率为 3.9%。2023 年欧盟通过了《欧盟新电池法》，对电池全生命周期碳足迹披露、电池护照、可再生原材料比例等进行了强制性规范。也意味着包括中国在内的动力储能电池进入欧盟市场，将直面“绿色贸易壁垒”挑战和风险。欧洲地区政策主要针对电动自行车整车产品，对出口型为主的电动自行车企业具有一定影响。未来，若欧洲地区政策对国内电动自行车行业的影响加剧或直接对国内锂离子电池出口采取反倾销措施，将对公司的境外销售收入以及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	美国	2018 年以来，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美国制定了一系列对中国部分出口产品加征关税的政策。2024 年 5 月，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USTR）发布 301 调查四周年审查报告，美国政府将对中国进口的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等加征关税并在未来三年内分阶段实施，其中电动汽车加征关税高达 100%，锂离子电动汽车电池的关税税率将从 2024 年的 7.5%提高到 25%，而锂离子非电动汽车电池的关税税率将从 7.5%提高到 2026 年的 25%。如果未来美国政府继续提高关税或采取其他贸易保护措施，将对公司的境外销售收入以及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3	印度	2025 年 9 月，印度商工部贸易救济局（DGTR）公布了对中国光伏电池及组件的反倾销终裁，拟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产品征收为期 3 年的反倾销税。由于发行人出口至印度的电池主要为消费电子类电池产品，不涉及光伏电池，因此上述反倾销政策对发行人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印度与发行人产品相关的关税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未对发行人采取反倾销或其他限制性贸易措施。如果未来印度政府提高关税或采取其他贸易保护措施，将对公司的境外销售收入以及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贸易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相关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环境恶化或实施对公司存在不利影响的贸易政策，将对公司境外市场收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积极调整业务布局，有效降低了因贸易政策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一方面，公司持续拓展境内市场，报告期内境内收入占比稳步提升。自 2023 年以来公司境内收入占比逐年提升，2025 年度，公司境内收入占比提升至 60%以上；另一方面，公司推进国际化布局，在印度尼西亚、比利时等地设立子公司，其中在印度尼西亚建成首个海外生产基地，通过生产本土化策略一定程度上降低未来国际贸易环境波动带来的风险。

## 2、汇率波动对境外收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结算货币以美元为主，汇率波动会影响产品以人民币折算的销售价格及产生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境外收入。

假定人民币收入、外币收入、营业成本及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在美元兑人民币年平均汇率均±1%、±3%和±5%的情况下，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②		273,523.30	184,399.25	223,452.94
其中：境外收入③		102,990.36	78,416.23	121,745.70
利润总额④		4,813.61	-13,106.29	-6,392.02
人民币升值 1%①	境外收入变动金额⑤=③*①	-1,029.90	-784.16	-1,217.46
	占营业收入比例⑥=⑤/②	-0.38%	-0.43%	-0.54%
人民币贬值 1%①	境外收入变动金额⑤=③*①	1,029.90	784.16	1,217.46
	占营业收入比例⑥=⑤/②	0.38%	0.43%	0.54%
人民币升值 3%①	境外收入变动金额⑤=③*①	-3,089.71	-2,352.49	-3,652.37
	占营业收入比例⑥=⑤/②	-1.13%	-1.28%	-1.63%
人民币贬值 3%①	境外收入变动金额⑤=③*①	3,089.71	2,352.49	3,652.37
	占营业收入比例⑥=⑤/②	1.13%	1.28%	1.63%
人民币升值 5%①	境外收入变动金额⑤=③*①	-5,149.52	-3,920.81	-6,087.29
	占营业收入比例⑥=⑤/②	-1.88%	-2.13%	-2.72%
人民币贬值 5%①	境外收入变动金额⑤=③*①	5,149.52	3,920.81	6,087.29
	占营业收入比例⑥=⑤/②	1.88%	2.13%	2.72%

由上表可知，假设汇率变动 1%、3%和 5%，公司境外收入变动比例分别低于 1%、3%和 5%，即低于汇率变动的比率，汇率变动对公司境外收入影响较小。

## 3、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

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财务风险”之“（四）汇率波动的风险”对汇率波动相关风险进行风险提示；在募集说明书“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市场风险”之“（三）海外市场贸易环境变化风险”对贸易政策相关风险进行风险提示，相关风险提示充分。

**（2）结合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价及销量、毛利率、期间费用等情况，说明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并结合最新财务数据说明相关因素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影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一、结合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价及销量、毛利率、期间费用等情况，说明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价及销量、毛利率、期间费用等情况

1、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瓦时

主要产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售价	变动幅度	平均售价	变动幅度	平均售价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0.87	-19.76%	1.09	-20.42%	1.36
消费电子类电池	1.04	-12.08%	1.18	-21.45%	1.50
储能电池	0.97	-22.52%	1.25	-15.20%	1.47
锂电芯	0.38	-12.53%	0.43	-30.76%	0.6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碳酸锂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下降、市场竞争加剧和产品销售结构变化等原因，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相应调整。

2、主要产品销量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瓦时

主要产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产品销量	变动幅度	产品销量	变动幅度	产品销量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149,995.31	103.01%	73,884.23	16.68%	63,320.98
消费电子类电池	69,844.52	28.51%	54,351.48	20.57%	45,078.69
储能电池	32,769.65	197.06%	11,031.50	-67.55%	33,996.49
锂电芯	38,467.58	37.75%	27,925.35	118.83%	12,761.17
<b>主营业务产品销量合计</b>	<b>291,077.06</b>	<b>74.10%</b>	<b>167,192.56</b>	<b>7.76%</b>	<b>155,157.33</b>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分别为 155,157.33 万千瓦时、167,192.56 万千瓦时和 291,077.06 万千瓦时，总体呈增长趋势。

### 3、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20.07%	1.83%	18.24%	2.31%	15.93%
消费电子类电池	16.98%	-0.47%	17.45%	2.07%	15.37%
储能电池	26.21%	5.86%	20.35%	1.54%	18.81%
锂离子电芯	5.97%	-3.51%	9.48%	19.19%	-9.71%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额、毛利贡献度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贡献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贡献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贡献度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26,221.20	20.07%	26,221.20	14,631.49	18.24%	8.60%	13,763.40	15.93%	6.49%
消费电子类电池	12,305.78	16.98%	12,305.78	11,190.90	17.45%	6.58%	10,410.85	15.37%	4.91%
储能电池	8,308.60	26.21%	8,308.60	2,802.84	20.35%	1.65%	9,414.88	18.81%	4.44%
锂离子电芯	863.00	5.97%	863.00	1,137.23	9.48%	0.67%	-768.14	-9.71%	-0.36%
<b>合计</b>	<b>47,698.58</b>	<b>19.13%</b>	<b>47,698.58</b>	<b>29,762.46</b>	<b>17.49%</b>	<b>17.49%</b>	<b>32,820.99</b>	<b>15.47%</b>	<b>15.47%</b>

注：各类产品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度 = 各类业务毛利率 × 各类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47%、17.49%和 19.13%，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公司毛利率变动原因如下：

#### (1) 2024 年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17.49%，较上年度提升 2.02 个百分点，增长主要来自收入占比高、毛利贡献大的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和消费电子类电池毛利率的同步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度，公司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毛利率为 18.24%，较 2023 年提升 2.31 个百分点。受公司锂离子电池组原材料采购价格下滑，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单位成本较 2023 年下降 22.61%，对毛利率的影响为 23.88%；而单位售价下降了 20.42%，

对毛利率的影响为-21.57%，单位成本的下降影响大于单位售价的下降影响，导致本年度毛利率上涨。

2024 年度，公司消费电子类电池毛利率为 17.45%，较 2023 年提升 2.07 个百分点。受公司锂离子电池组原材料采购价格下滑，消费电子类电池单位成本较 2023 年下降 23.37%，对毛利率的影响为 27.32%；而单位售价下降了 21.45%，对毛利率的影响为-25.24%，单位成本的下降影响大于单位售价的下降影响，导致本年度毛利率上涨。

## (2) 2025 年度，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9.13%，较上年提升 1.64 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储能电池和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产品盈利能力增强及收入占比提升。具体情况如下：一是产品毛利率持续改善：受益于境外优质便携式储能客户订单增长，储能电池毛利率同比提升 5.86 个百分点；同时，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毛利率上升 1.83 个百分点；二是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积极开拓欧美便携式储能市场，推动储能电池收入快速增长；同时成功切入两轮换电、共享出行等细分领域，实现对头部运营商的批量供货，带动轻型车用电池收入稳步增长。两大高毛利产品在整体收入中占比提高，有效拉动了公司整体毛利率上升。

## 4、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期间费用	38,559.20	26.46%	30,491.53	2.12%	29,857.57
其中：销售费用	8,275.58	23.91%	6,678.47	13.62%	5,877.87
管理费用	14,198.10	42.85%	9,939.22	-0.54%	9,993.44
研发费用	14,610.00	9.10%	13,391.45	0.41%	13,337.38
财务费用	1,475.51	205.87%	482.40	-25.66%	648.88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29,857.57 万元、30,491.53 万元和 38,559.20 万元。

2024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为 30,491.53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633.96 万元，增幅为 2.12%，变动较小。

202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为 38,559.2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8,067.67 万元,增幅 26.46%,期间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业务体量及运营投入相应增加,带动期间费用同步增长;二是 2025 年度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间费用中新增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 **(二) 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 **1、2024 年业绩变动主要原因**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84,399.25 万元,较 2023 年度下降 17.48%,公司净利润为-9,661.33 万元,同比减少 6,283.30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 **(1) 受原材料波动及市场竞争导致的收入及毛利额下滑**

2024 年度,受上游碳酸锂等原材料价格下降及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影响,本年度产品销售价格相应下降调整,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9,053.69 万元,而公司毛利率上涨带来的毛利额增加不及收入下降带来的毛利额减少,毛利额同比下降 3,309.72 万元。

#### **(2) 大额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导致净利润进一步下滑**

2024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5,625.17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增加 4,841.54 万元,主要原因系受终端南非市场户用储能需求下降,下游企业持续去库存压力增加的影响,公司部分客户回款缓慢。公司根据客户的经营及回款情况,对部分大额应收账款进行专项计提,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4,841.54 万元。

#### **(3) 营业外支出增加对净利润构成一定的影响**

2024 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报告期内存在的未决诉讼或仲裁案件可能发生的经济损失进行合理预计并确认相关的预计负债,本年度营业外支出达到 1,806.98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下滑构成一定的影响。

2024 年度,公司收入及净利润下滑主要是受原材料下降及市场竞争导致的收入及毛利额下滑,加之公司本年度计提大额信用减值和预计负债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具有合理性。

### **2、2025 年度业绩变动主要原因**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273,523.30 万元，净利润为 5,449.61 万元，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增长趋势。2025 年度，公司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 **(1) 收入增长与毛利率提升共同推动毛利额回升**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与毛利率实现双增长，带动毛利额同比回升。一方面，储能电池和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等高毛利产品盈利能力增强，收入结构持续优化，推动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提升 1.64 个百分点；另一方面，下游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实现营业收入 273,523.30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48.33%。在收入规模扩大与盈利结构改善的共同作用下，2025 年度，公司毛利额较上年全年度增加 18,902.29 万元。

### **(2) 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减少**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5,625.17 万元和-284.15 万元。2024 年度公司针对储能客户回款问题计提大额信用减值损失，对净利润影响较大；2025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284.15 万元，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大幅收窄，对净利润影响显著下降。

### **(3) 营业外收支金额下降**

2025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331.35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475.63 万元。2024 年度公司计提与未决诉讼相关的预计负债导致的营业外支出金额为 1,806.98 万元；2025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331.35 万元，对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随之下降。

综上，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变动主要受收入增长与毛利率提升共同推动毛利额回升，以及前期大额信用减值损失与预计负债影响大幅减弱等多方面积极因素推动，实现净利润扭亏为盈，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最新财务数据说明相关因素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影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 **(一) 发行人最新财务数据**

根据公司公开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最新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273,523.30	184,399.25	2025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48.33%
营业利润	5,033.77	-11,392.80	2025 年度营业利润实现增长
利润总额	4,813.61	-13,106.29	2025 年度利润总额实现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87.93	-9,660.78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根据最新财务数据可知，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73,523.30 万元和 5,587.93 万元，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增长，并实现扭亏为盈。

## （二）相关因素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影响

项目	相关因素	结合 2025 年最新财务数据说明相关因素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影响
2024 年业绩变动主要原因	受原材料波动及市场竞争导致的收入及毛利额下滑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额不存在下降情形，但因公司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较高，同时市场竞争环境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盈利水平产生重要影响，故原材料波动及市场竞争因素预计会对公司业绩产生持续影响。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市场风险”和“三、财务风险”中披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大额信用减值损失影响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5,625.17 万元和-284.15 万元。2024 年度公司因储能客户回款问题计提了大额信用减值损失 5,625.17 万元；2025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284.15 万元，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大幅收窄，对公司业绩负面影响作用减弱。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金额较高，公司经营过程中会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之“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财务风险”中披露“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营业外支出增加影响	2024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系计提未决诉讼相应的预计负债导致。2025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331.35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475.63 万元。营业外支出对 2025 年度业绩负面影响作用减弱

（三）结合最新财务数据说明发行人业绩变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 2025 年度最新业绩变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代码	2025 年度最新业绩情况	业绩变动趋势与发行人是否一致
博力威	688345.SH	根据《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60.78 万元，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	-

公司名称	公司代码	2025 年度最新业绩情况	业绩变动趋势与发行人是否一致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587.93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天能股份	688819.SH	根据《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146.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95.24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983.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5.33 万元	是
欣旺达	300207.SZ	未披露 2025 年度最新业绩情况	-
鹏辉能源	300438.SZ	根据《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扭亏为盈情形，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000 万元至 23,000 万元；而 2024 年度同期为-25,245.57 万元	是
亿纬锂能	300014.SZ	根据《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430.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71.84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9,570.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599.98 万元	净利润变动趋势一致；扣非后净利润下降主要系股权激励影响，剔除股权激励，亿纬锂能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增长 28.04%，变动趋势一致
华宝新能	301327.SZ	根据《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400,000 万元至 42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94%至 16.49%；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下降 50%以上情形，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50 万元至 2,3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0.40%至 93.53%	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
派能科技	688063.SH	根据《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16,379.26 万元，同比增加 57.8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72.88 万元，同比增加 106.12%	是

注：欣旺达暂未披露 2025 年度最新业绩情况。

华宝新能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但净利润较上年度呈下降趋势，与发行人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华宝新能外销收入比例较高（以 2025 年上半年为例，华宝新能外销比例为 94.03%，远高于发行人），受外部地缘政治、贸易政策以及国际汇率波动影响，导致其 2025 年度毛利率下降以及产生较大的汇兑损失；二是，华宝新能主要通过线上第三方电商平台及自有平台直接面向终端大众消费者销售，2025 年度其加大对品牌建设、市场推广及战略性备货投入，导致华宝新能 2025 年度销售费用率上升。

综上所述，根据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度最新财务数据，公司与天能股份、鹏辉能源、派能科技及亿纬锂能净利润均实现增长，变动趋势一致。与华宝新能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华宝新能在外销比例、销售模式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变动趋势不一致具有合理性。

### (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5,449.61	-9,661.33	-3,37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75.23	3,136.14	4,112.36
差异	28,425.62	12,797.47	7,490.38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分别为-7,490.38 万元、12,797.47 万元和 28,425.62 万元，主要差异原因如下：

#### 一、2023 年差异原因分析

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3,378.0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12.36 万元，差异金额为 7,490.38 万元，该差异主要由非付现减值损失、保证金收回等因素共同导致：一是，公司存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4,773.77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自制大圆柱锂电芯于 2023 年投产，产能处于爬坡期，产品生产成本偏高；同时，由于新能源行业竞争激烈叠加上游碳酸锂价格下滑，引起电芯价格不断下跌，产品可变现净值大幅下降，公司对期末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该事项系非付现减值损失，计入净利润但不影响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二是，为保障高质价优的小圆柱电芯的稳定可靠供应，公司与全球电芯龙头企业之一的韩国 LG 新能源全资子公司爱尔集签订了附有最低采购量条款的战略合作协议。根据相关协议，公司在 2022 年度向爱尔集支付定金 16,380.00 万元，在合作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按实际采购情况进行押金返还。公司在本期收回前期支付至爱尔集的采购保证金 2,251.33 万元，该事项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但不影响净利润。剔除上述非付现减值及保证金收回的影响后，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不大。

#### 二、2024 年差异原因分析

2024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9,661.3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36.14 万元，差异金额为 12,797.47 万元，该差异主要由非付现损失、固定资产折旧及保证金收回等因素共同导致：一是，本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4,841.54 万元，主要是受终端南非市场需求下降、下游客户处于库存消化阶段影响，客户 GNW Power Limited（以下简称“GNW”）回款缓慢，公司对 GNW 应收账款余额按 50%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67.40 万元；二是，公司厂房建设于 2023 年陆续转固及机器设备的增加，本期固定资产折旧这类非付现成本较上期增加 1,993.39 万元；三是，本年度公司计提与未决诉讼相关的预计负债，影响营业外支出金额为 1,680.07 万元。上述非付现损失及折旧成本计入净利润但未发生实际现金流出，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四是，公司收回前期支付至爱尔集的采购保证金 2,765.77 万元，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影响当期净利润。剔除上述非付现损失、固定资产折旧及保证金回收的影响后，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不大。

### 三、2025 年差异原因分析

2025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5,449.6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3,875.23 万元，差异金额为 28,425.62 万元，该差异主要由应付票据增加、客户回款、保证金收回等因素共同导致，具体如下：一是，公司本年度经营收入实现大幅增长，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而受年末应付供应商以票据结算方式增加的影响，应付票据未到期余额增加，2025 年末账面余额相比 2024 年末增加 31,734.70 万元，推动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增加 20,942.67 万元，进而导致当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幅低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二是，经公司多轮沟通与协调，客户 GNW 在本期回款 5,026.78 万元，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三是，公司在本期收回前期支付至爱尔集的采购保证金 3,166.01 万元，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影响当期净利润。剔除上述应付票据增加、客户回款、保证金收回的影响后，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不大。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的差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 **(4) 结合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政策，说明公司对部分客户 2024 年单项**

**计提 50%坏账准备的合理性，并结合相关客户的经营情况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账龄等情况，说明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准确性**

**一、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政策**

公司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二、说明公司对部分客户 2024 年单项计提 50%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2024 年末，公司按照单项计提 50%坏账准备的客户为 GNW。基于公司客户 GNW 在 2024 年度回款缓慢，应收账款账龄增加，该款项可能发生信用减值，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就与 GNW 的合同纠纷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于 2025 年 3 月起诉正式立案受理。因此，公司在 2024 年末将该笔款项列为以单项应收账款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

公司对客户 GNW2024 年末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计提 50%坏账准备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是，GNW 在期后具有回款行为和沟通还款的意向。2025 年 1 月，公司派遣团队前往南非地区与该客户传达起诉及沟通回款情况，GNW 当月回款 952.00 万元，2024 年期后存在部分回款行为，具备一定的还款能力；二是，GNW 虽有还款意向，但公司在计提节点审慎评估该客户回款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2025 年 2 月，公司与 GNW 经过协商，双方就欠款金额与还款计划达成一致，并在对账函与还款计划上签字、盖章确认。按照还款计划，GNW 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应回款

1,500.00 万元，而实际未能按照还款计划执行，公司审慎评估后认为 GNW 还款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三是，结合 GNW 在 2025 年度的回款金额 5,026.78 万元，相较于公司在 2024 年末按照 50%比例计提坏账损失 4,867.40 万元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四是，经检索，部分上市公司根据预计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对个别应收账款按照 50%的比例进行单项坏账准备计提，与公司情况相似，具体案例情况如下：

公司	单项计提坏账比例为 50%的原因
丛麟科技 (68837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114.56 万元，其中，一年以内金额为 406.35 万元，1-2 年金额为 1,708.21 万元，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2 年，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法按账龄组合应分别按 0.5%和 30%计提坏账准备。经天眼查查询，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被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且本期回款情况较差，公司为保全债权，已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在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款项投诉受理平台投诉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公司多次催收并在公司法务部门介入下，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回款 100 万元。目前公司与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已达成初步还款计划，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计划 6-7 月回款 100 万元，未来一年计划回款 500-600 万元，基本可以覆盖截止 2023 年末应收款项的 50%。综合上述情况，考虑期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以及收款时间的不确定性，故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在 2023 年末进一步前瞻性的将其坏账准备单项计提比例提升至 50%，即虽然主要账龄在 1-2 年，但比照 2-3 年账龄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50%进行计提
德马科技 (688360)	2023 年末，莫安迪对芜湖市双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238.77 万元按照 50%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主要系 2023 年 6 月，芜湖市双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莫安迪达成民事调解协议，双方共同确认芜湖市双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对莫安迪的债务 238.77 万元。后续莫安迪加大了对该笔款项的催收力度，2024 年双方经协商，芜湖市双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将其账面 119.39 万元应收款债权转让给莫安迪。综上，莫安迪管理层预计前述应收账款的回收比例为 50%
志邦家居 (60380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深圳前海花万里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 1,402.86 万元、逾期金额 1,402.86 万元、单项计提金额 701.43 万元、计提比例 50%；该客户应收账款账龄较长，逾期比例较高，期后回款较少。公司预计款项收回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按 50%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注：以上原因来自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问询回复文件。

综合考虑上述事项，公司对 GNW 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 9,734.81 万元按 50%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67.40 万元，具有合理性。

### 三、相关客户的经营情况

根据中国信保资信 2026 年 2 月出具的信用报告，GNW 主要从事储能系统交易领域，产品涵盖家用、商用、工业及船用储能系统，以及便携式电站等，信保信用评估认为其抗风险能力较低，且需高度重视运营的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 GNW 的应收账款回款、账龄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销售金额	回款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情况
2025 年	-	5,026.78	1,752.11	2-3 年
2024 年	98.29	3,500.81	9,734.81	1 年以内、1-2 年
2023 年	39,446.70	29,849.63	13,137.19	1 年以内

注 1：2025 年度，GNW 回款 5,026.78 万元，其中在 2024 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审计报告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之间，回款 952.00 万元；

注 2：除上述回款导致 GNW202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降低，其他主要原因系 2026 年 1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25）粤 19 民初 102 号〕，根据民事调解书，公司不再主张 GNW 债务的金额为 2,878.42 万元。该事项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调整 2025 年末余额。

由上表，2023 年，南非地区因持续电力危机推动户用储能产品需求快速上升，公司凭借在该市场的业务布局，来自境外客户的户用储能产品订单规模显著增加，带动储能电池业务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在当年度对储能电池主要客户 GNW 实现 39,446.70 万元的销售金额，该客户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3,137.19 万元。2024 年度以来，由于南非电力供应紧张局面逐步缓解，下游客户进入库存消化阶段，公司对 GNW 的销售金额随之下降，且 GNW 回款开始出现缓慢，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回款金额分别为 3,500.81 万元、5,026.78 万元。

根据 ELLEYHILL POWER (PTY) LTD（以下简称“ELLEYHILL”）向公司出具的《担保函》约定，ELLEYHILL 自愿为其关联企业 GNW 所欠公司的货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基于 GNW2024 年度回款缓慢，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就与 GNW 的合同纠纷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于 2025 年 3 月起诉正式立案受理，要求 ELLEYHILL 和 GNW 支付逾期货款并赔偿全部损失。2025 年度，经公司与 GNW 努力沟通回款情况，GNW 回款 5,026.78 万元。

2026 年 1 月，为加快货款的催收，公司与 GNW 和 ELLEYHILL 达成和解，并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25）粤 19 民初 102 号〕。根据民事调解书约定，公司尚有货款 1,845.45 万元待收回，公司承诺在 GNW 履行相应义务后，不就该事宜追究 GNW 的责任。公司不再主张 GNW 债务的金额为 2,878.42 万元，该事项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2025 年末该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降低至 1,752.11 万元。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相应的应收账款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将持续跟进后续款项的收款工作。

综上，公司综合考虑了 GNW 在 2024 年度及期后回款等情况，对 GNW 在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计提 50%坏账准备，具有合理性；从 GNW 期后回款来看，GNW2025 年度回款金额为 5,026.78 万元，与公司已计提的坏账损失 4,867.40 万元差异不大，坏账准备计提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

#### 四、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账龄等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及逾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58,532.47	71,267.63	61,459.11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	31,042.99	60,369.44	53,577.38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53.04%	84.71%	87.18%
剔除 GNW 后期后回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54.23%	89.54%	92.71%
逾期金额	10,450.96	19,248.36	23,310.31
逾期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7.85%	27.01%	37.93%
剔除 GNW 后逾期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5.32%	15.46%	21.06%

注：以上期后回款数据截止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由上表，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 87.18%、84.71%和 53.04%，其中 2023 年末、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较高，而 2025 年末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53.04%，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仍在信用期内，尚未回款。

报告期各期，逾期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7.93%、27.01%和 17.85%，主要系受 GNW 回款缓慢影响。剔除 GNW，报告期各期逾期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1.06%、15.46%和 15.32%，逾期金额占比不大。

##### （二）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54,133.61	92.48%	56,841.17	79.76%	58,090.81	94.52%
1-2 年	867.81	1.48%	11,681.44	16.39%	1,218.51	1.98%
2-3 年	2,169.90	3.71%	837.69	1.18%	624.70	1.02%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4年	361.38	0.62%	471.89	0.66%	479.77	0.78%
4至5年	198.41	0.34%	447.46	0.63%	310.20	0.50%
5年以上	801.37	1.37%	987.98	1.39%	735.11	1.20%
合计	58,532.47	100.00%	71,267.63	100.00%	61,459.11	100.00%

由上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的余额占比分别为94.52%、79.76%和92.48%，其中2023年末、2025年末占比较高，而2024年末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的余额占比为79.76%，主要原因系GNW回款缓慢，公司在剔除客户GNW应收账款的账龄影响后，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的余额占比为92.22%，应收账款整体的账龄结构较好。

### （三）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情况

#### 1、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天能股份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应收账款五级分类具体标准如下：		
	低风险类	客户规模大，实力强，基本无坏账风险	
	正常类	低风险类以外的客户，货款未逾期，或者虽逾期，但通常在逾期后短期内即会清偿	
	关注类	货款出现逾期的客户，逾期后未能在短期内清偿的，款项逾期1年以内，尚未被列入可疑类和损失类的客户	
	可疑类	货款逾期超过1年的客户或者有资料显示相关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了较大的减值	
	损失类	货款逾期超过2年，或者有明确的外部资料显示，债务人面临严重财务困难，发行人认为无法收回的款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欣旺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计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消费类及其他业务组合	业务模式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	

公司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应收账款——动力电池业务组合		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储能系统和自动化设备业务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往来款组合		
	合同资产——储能系统和自动化设备业务组合	业务模式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鹏辉能源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亿纬锂能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华宝新能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派能科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	公司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		

公司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定期报告，下同。

由上表，同行业可比公司按照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中鹏辉能源、亿纬锂能、华宝新能、派能科技按照账龄组合确定信用风险特征，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 2、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按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比较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6 个月以内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天能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欣旺达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鹏辉能源	内销组合	3.15%	27.20%	44.17%	84.80%	89.08%	100%
	出口组合	3.78%	24.03%	95.55%	100%	100%	100%
亿纬锂能	5%	10%	20%	50%	100%	100%	100%
华宝新能	5%	10%	20%	50%	100%	100%	100%
派能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注：天能股份按照低风险类、正常类、关注类、可疑类、损失类的信用评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未披露各阶段账龄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欣旺达按照消费类及其他业务组合、动力电池业务组合、储能系统和自动化设备业务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未披露各阶段账龄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鹏辉能源按照内销组合、出口组合披露应收账款各阶段账龄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由上表可见，公司按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派能科技相同，与其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差异不大。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情况较好，逾期金额占比不大，账龄结构整体情况主要为 1 年以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

**(5) 2023 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加，2024 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上升的原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相关计提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

## 司存在重大差异

### 一、2023 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加的原因

公司 2022 年、2023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16,334.32	791.23	4.84%	35,684.39	1,109.28	3.11%
在产品	3,256.79	32.16	0.99%	3,726.82	33.71	0.90%
自制半成品	14,631.56	4,900.56	33.49%	5,669.85	355.01	6.26%
库存商品	9,960.18	496.12	4.98%	4,902.45	10.34	0.21%
委托加工物资	27.00	-	0.00%	35.96	-	0.00%
发出商品	1,325.76	200.52	15.12%	2,144.79	237.98	11.10%
<b>合计</b>	<b>45,535.62</b>	<b>6,420.59</b>	<b>14.10%</b>	<b>52,164.26</b>	<b>1,746.31</b>	<b>3.35%</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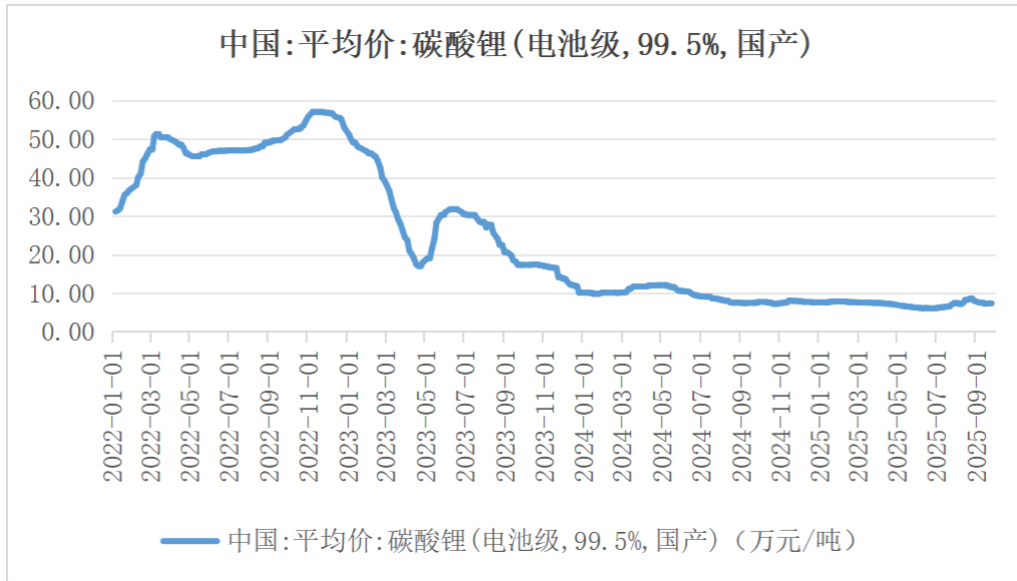
由上表，2023 年存货跌价准备余额较 2022 年增加 4,67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自制半成品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4,545.55 万元，该部分由公司自制半成品中的大圆柱锂电芯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构成，具体原因如下：

#### （一）公司自制大圆柱锂电芯于 2023 年投产，产能处于爬坡期，产品生产成本偏高

公司自主研发的大圆柱电芯为 34145 电芯（其中 34145 中 34 表示直径为 34mm，145 表示高度为 145mm），具备高安全、低内阻、长寿命、低温使用等特点，主要应用在公司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储能电池等产品以提高公司锂电池组产品的电芯自给率，同时也对外进行销售。公司在 2022 年投入大圆柱生产线设备，2022 年底基本调试完成，2023 年初正式投入使用。大圆柱电芯业务 2023 年度处于投产初期，产量及良率均在爬坡阶段，公司生产的大圆柱电芯存货库存单位产品制造成本偏高，导致期末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 （二）由于新能源行业竞争激烈叠加上游碳酸锂价格下滑，引起电芯价格不断下跌，产品可变现净值下降

报告期内，锂离子电芯相关的碳酸锂市场平均价格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 Wind。

由上表,碳酸锂市场价格最高点位于2022年12月,并在后续呈现持续下降的趋势,其中在2023年度碳酸锂市场平均价格波动较大且处于下降的趋势,带动电芯价格不断下跌,公司大圆柱锂电芯产品可变现净值随之下降,导致期末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增加。

综上,公司2023年存货跌价准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自制半成品大圆柱锂电芯存货跌价准备增加4,545.55万元。公司自制半成品大圆柱锂电芯于2023年投产,产能处于爬坡期,产品生产成本偏高,且由于新能源行业竞争激烈叠加上游碳酸锂价格下滑,引起电芯价格不断下跌,产品可变现净值随之下降,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具有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 二、2024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上升的原因

2023年度、2024年度,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496.12万元、776.54万元,其中2024年度增加280.42万元,跌价准备金额增加导致计提比例上升,具体库存商品跌价涉及的产品类型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产品类型	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2024.12.31	2023.12.31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	371.35	88.42
储能电池	274.05	8.39
消费电子产品类电池	52.08	4.35
锂电芯	79.06	394.96
<b>合计</b>	<b>776.54</b>	<b>496.12</b>

由上表，2024 年末相较 2023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中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储能电池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增加 282.93 万元、265.66 万元，导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金额增加，具体原因如下：一是，公司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增加 282.93 万元。公司前期根据部分客户需求情况生产相关产品，但由于销售不及预期，公司对该部分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增加；二是，公司储能电池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增加 265.66 万元。2024 年度，由于终端南非市场电力供应紧张局面逐步缓解和储能电池市场供给量提高，下游客户进入库存消化阶段，公司前期为该类型客户排期进行生产备料，专用性较强，但对应客户销售订单不及预期导致期末计提跌价准备对应增加。

综上，公司前期根据客户需求情况进行生产备料，但对应销售订单不及预期导致库存商品跌价计提金额上升，具有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 三、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相关计提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重大差异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一）对于用于继续加工生产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其测算过程如下：

账面余额①	各物料期末结存金额
预计售价②	该物料所生产的产品的预计市场售价。对于期末有订单的产品，以销售订单价格为预计售价；对于期末无订单的产品，若最近 1 年有对外销售的情形，则参考最近 1 年的销售价格为预计售价；若为新产品尚未实现销售的，则参考市场售价及同类产品售价确认预计售价
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③	该物料所生产的产品的标准单位生产成本或近期生产成本减去该物料报告期末的单位成本
销售费用及税金④	根据当期销售费用及税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估算未来的销售费用及税费，即（当期销售费用率+当期税金及附加比重）*预计售价
可变现净值⑤=②-③-④	计算可变现净值
差额⑥=⑤-①	差异小于 0，存在存货跌价，差异金额即为存货跌价金额；差异大于或等于 0，不存在存货跌价

（二）对于用于直接对外销售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其测算过程如下：

账面余额①	各物料期末结存金额
预计售价②	对于期末有订单的产品，以销售订单价格为预计售价；对于期末无订单的产品，若最近 1 年有对外销售的情形，则参考最近 1 年

	的销售价格为预计售价；若为新产品尚未实现销售的，则参考市场售价及同类产品售价确认预计售价
销售费用及税金③	根据当期销售费用及税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估算未来的销售费用及税费，即（当期销售费用率+当期税金及附加比重）*预计售价
可变现净值④=②-③	计算可变现净值
差额⑤=④-①	差异小于0，存在存货跌价，差异金额即为存货跌价金额；差异大于或等于0，不存在存货跌价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天能股份	1.20%	1.15%	4.20%	1.81%
欣旺达	未披露	4.42%	9.48%	6.30%
鹏辉能源	未披露	15.39%	7.37%	3.21%
亿纬锂能	3.54%	6.86%	8.03%	2.65%
华宝新能	未披露	4.29%	6.35%	3.06%
派能科技	6.48%	16.76%	19.18%	2.13%
<b>可比公司平均值</b>	<b>3.74%</b>	<b>8.15%</b>	<b>9.10%</b>	<b>3.19%</b>
公司	10.49%	10.81%	14.10%	3.35%

注 1：以上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 2：上述可比公司中，除天能股份、亿纬锂能、派能科技，其他可比公司暂未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因此无法计算得出存货跌价计提比例。

由上表可知，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范围内，且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 【中介机构回复】

####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一）查看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了解发行人主要外销目的地、相应金额及主要外销产品，并分析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的原因；

（二）获取公司海关报关数据、中信保数据、物流费等第三方数据，与境外销售收入进行核对和匹配；

（三）对发行人管理层相关人员实施访谈程序，查询相关出口国贸易政策以及市场汇率变动情况，了解贸易政策以及汇率波动对公司外销收入的影响；

（四）查看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了解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单价及销量、毛利率、期间费用等情况；

（五）对发行人管理层相关人员实施访谈程序，了解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以及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的原因；并分析相关影响因素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影响；

（六）获取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以及业绩预告等公告文件，了解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绩变动差异是否一致，以及了解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外销收入比例情况；

（七）取得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调节表，以及与爱尔集签订的相关协议、出货记录、押金明细账等材料，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

（八）查看了公司的年度报告文件，了解公司按照坏账计提政策；

（九）查看了公司按照单项计提 50%坏账准备的客户 GNW 相关诉讼材料、资信材料、应收账款明细等，了解该客户的经营情况、回款及账龄情况，分析坏账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

（十）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逾期情况以及账龄结构情况，将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作对比，分析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

（十一）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和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数据等，实地查看公司的存货情况，了解 2023 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加，2024 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上升的原因，分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具有充分性；

（十二）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中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分析公司相关计提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重大差异。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一）报告期内，公司外销目的地主要为欧洲、亚洲和北美洲，外销产品主要为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消费类电子电池和储能电池；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

金额及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与海关报关等数据的匹配情况较好；目前汇率波动对公司外销收入的影响相对较小，若相关国家政治经济环境恶化或实施对公司存在不利影响的贸易政策，将对公司境外市场收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中“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一、市场风险”之“（三）海外市场贸易环境变化风险”进行了充分风险提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具备合理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有所改善，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未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持续的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针对经营过程中面临的“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在募集说明书中“第六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进行了风险提示；公司最新经营业绩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四）公司综合考虑了 GNW 在 2024 年度及期后回款等情况，对 GNW 在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按照单项计提 50%的坏账准备，具有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情况较好，逾期金额占比不大，账龄结构整体情况主要为 1 年以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

（五）公司 2023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自制大圆柱锂电芯于 2023 年投产，产能处于爬坡期，产品生产成本偏高，且由于新能源行业竞争激烈叠加上游碳酸锂价格下滑，引起电芯价格不断下跌，产品可变现净值随之下降，期末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具有合理性；公司前期根据客户需求情况进行生产备料，但对应销售订单不及预期导致库存商品跌价计提金额上升，具有合理性；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 **问题 4、关于财务性投资**

**根据申报材料，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01.62 万元，主要为对上市公司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 万元，主要为对私募基金厦门汇桥科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的投资,公司将上述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请发行人说明:(1)结合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近期的股价波动情况对其它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的影响,说明最近一期末公司是否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2)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是否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1)结合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近期的股价波动情况对其它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的影响,说明最近一期末公司是否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2025年9月30日至2026年3月10日,逸飞激光的股价波动情况如下:



注:以上数据来源 WIND。

由上图,2025年9月30日,逸飞激光的收盘价为32.40元/股,2025年12月31日,逸飞激光的收盘价为35.69元/股,2025年9月30日至2026年3月10日,逸飞激光的最高收盘价为51.36元/股。

公司计算的其它权益工具逸飞激光投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项目	收盘价(元/股)	持股数量(万股)	账面价值(万元)
2025年9月30日收盘价格	32.40	163.63	5,301.62

2025年12月31日收盘价格	35.69	163.63	5,839.97
2025年9月30日至2026年3月10日最高收盘价格	51.36	163.63	8,404.06

由上表，公司持有逸飞激光 163.63 万股，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收盘价 32.40 元/股计算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为 5,301.62 万元，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35.69 元/股计算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为 5,839.97 万元。逸飞激光在上述期间最高收盘价格为 51.36 元/股，若用上述期间最高收盘价格计算该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则为 8,404.06 万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持有的私募基金厦门汇桥科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额为 405.97 万元。2023 年 7 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初始认缴金额为 1,000.00 万元，已投资金额 400.00 万元。2026 年 1 月，因该基金约定的投资期为基金成立后的三年，投资期将于 2026 年 7 月到期，投资期所剩时间较短，根据合伙人决议，同意基金后续不再出资，以首期的资金运行，因此公司不再对该基金未实缴的 600.00 万元进行出资。根据评估公司出具的权益价值估值报告测算，公司已投资部分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405.97 万元。因此，公司若采用逸飞激光在上述期间最高收盘价格计算的财务性投资合计为 8,810.03 万元，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最近一期末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7.85%，未达到《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规定的“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情形。

综上，逸飞激光近期股价波动情况对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占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不会构成较大影响，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 **(2)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是否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26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经核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日（2025 年

12月19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 **【中介机构回复】**

####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一)查阅《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中对财务性投资以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规定;

(二)查阅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近期的股价波动情况,分析对公司其它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的影响;

(三)获取并查阅发行人定期报告、相关科目明细等,董事会决议、公告文件,发行人相关对外投资协议、理财产品协议等,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网站查询发行人对外投资企业的工商信息等,并获取厦门汇桥科创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出资相关合伙人决议、评估报告等,核查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四)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发行人对外投资的投资背景、投资目的等情况,了解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一)逸飞激光近期股价波动情况对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占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不会构成较大影响,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日(2025年12月19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 **问题5、关于其他**

**请发行人说明:(1)结合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注册资本、公司与相关客**

户的合作背景及销售情况，说明部分客户注册资本相对较低的情况下销售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前后的非资本性支出占比情况。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结合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注册资本、公司与相关客户的合作背景及销售情况，说明部分客户注册资本相对较低的情况下销售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注册资本、公司与相关客户的合作背景及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资本	合作背景	销售金额（万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1	Harbor Freight Tools		-	2023 年通过行业展会接洽并逐步展开合作	-	5,083.94	21,618.32
2	福建宁德惠享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51,000 万元	2024 年通过主动拜访开展合作	-	84.61	25,915.92
3	大疆	深圳市大疆百旺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2019 年通过主动拜访开展合作	3,944.42	6,487.93	14,817.27
		深圳市大疆如影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IF LIGH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0,350.82 万港元				
4	九号	九号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 万元	2020 年通过主动拜访开展合作	4,136.95	7,403.95	9,907.34
		九号新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九号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1,800 万美元				
		九号智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纳恩博（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纳恩博（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15,477 万元				
		纳恩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未岚大陆（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40.37 万元						
5	探骊动力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588.24 万元	2020 年通过主动拜访开展合作	11,392.73	6,675.48	8,823.58
6	浙江嘉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500 万元	2021 年通过主动拜访开展合作	4,502.51	6,784.98	1,755.42
7	江苏小牛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9,000 万元	2016 年由客户主动接洽开展合作	3,438.76	5,683.77	2,571.88
8	GNW Power Limited		1 万港元	2020 年通过行业展会开展合作	39,446.70	98.29	-
9	Manufacture Francaise Ducycle		600 万欧元	2017 年通过行业展会开展合作	9,738.03	4,518.59	9,237.11
10	常州浩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浩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4.2416 万元	2021 年通过主动拜访开展合作	7,238.80	830.04	380.68
		黄山浩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				
11	重庆虬龙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虬龙科技有限公司	1,131 万元	2017 年经客户其他供应商介绍后达成合作	6,355.88	4,950.29	6,433.58
		重庆拍胸脯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				

注：通过中信保报告未能获取 Harbor Freight Tools 注册资本金额，故未列示注册资本信息。根据中信保 2026 年 2 月出具的报告及公开信息查询，Harbor Freight Tools 成立于 1977 年，是美国著名工具和设备零售商，专注于提供价格实惠的工具、五金、汽车维修用品和设备，现已在美国 47 个州开设超过 1,600 家门店，已服务超过 7,500 万客户，提供超过 7,000 种工具和相关产品，拥有员工超 17,000 人，2023 年收入为 23.68 亿美元，总资产 9.6 亿美元。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中存在个别客户注册资本较低（低于人民币 1,000 万）但销售金额较大的情形，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 1、探骊动力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探骊动力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探骊科技”）成立于 2020 年，是国内从事高性能电动越野摩托车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代表性企业之一。根据公开资料，探骊科技深度融合重庆智造基因与全球创新资源，突破传统动力边界，融合 AI 智慧的骑行艺术，致力于打造超越传统认知的新一代电动摩托车。探骊科技下游经销商网络不仅实现国内多省市广泛覆盖，更延伸至海外区域，形成覆盖国内外的立体化渠道布局；在 2025 年意大利米兰国际两轮车展官方发布的排行榜中，其电动摩托车产品成功跻身全球前五，展现出强劲的产品实力与市场认可度。因此探骊科技注册资本较低，但公司向其销售额较大具有合理性。

### 2、浙江嘉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浙江嘉宏运动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嘉宏”）成立于 2015 年，是美国电助力自行车头部品牌 AVENTON 的生产厂商。根据公开资料，浙江嘉宏专注于电助力自行车、电动滑板车、电动工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美国洛杉矶设有研发中心和品牌运营中心，通过品牌官网、线下品牌直营店的结合实现销售。浙江嘉宏自主品牌 AVENTON 坚持以用户体验为核心，现已成为美国电助力自行车行业知名品牌，浙江嘉宏电助力自行车产品在北美市场的市占率居于前列，连续多年荣获北美最佳自行车奖。因此浙江嘉宏注册资本较低，但公司向其销售额较大具有合理性。

### 3、GNW Power Limited

GNW Power Limited 注册地址位于中国香港，其向公司采购储能电池后主要销售至南非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对 GNW Power Limited 销售金额较高且呈现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如下：2022 年开始，南非电力供应的严重短缺和安装激励政策，推动了南非户储市场的快速爆发，在 2023 年上半年达到顶峰，自 2023 年下半年以来，南非的限电情况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在该种情形下，GNW 加大对公司储能电池的采购，故公司 2023 年对 GNW 销售金额较高。2024 年以来，受南非市场前期的快速发展，境内户储企业纷纷进入南非抢占市场，导致

市场供需失衡。供给端的快速增长和需求端的增速放缓，导致南非户储 2024 年度市场需求进一步放缓，企业去库存压力陡增，在该种情形下客户减少对公司储能电池产品的采购。故公司对 GNW Power Limited 销售金额较大及变动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 4、重庆拍胸脯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拍胸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拍胸脯科技”）是重庆虬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虬龙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开资料，拍胸脯科技注册资本低于 1,000 万元，但其母公司虬龙科技的注册资本为 1,131 万元，是一家专注于高性能电动越野摩托车及智能交通工具研发与生产的企业，在全球建立了近 500 家经销商网络和售后中心，为全球客户提供两轮车销售及售后服务，电动摩托车累计销量超过 11 万台，曾获得“红点设计大奖、ISPO 全球设计大奖”等称号。因此拍胸脯科技注册资本较低，但公司对其销售金额较大具有合理性。

#### (2) 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前后的非资本性支出占比情况

##### 一、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 64,77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7,953.9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规划投资金额
1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	31,646.25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50.81
3	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3,194.24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b>IPO 募集资金小计</b>		<b>43,991.29</b>
5	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13,900.00
6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2.69
<b>IPO 超募资金小计</b>		<b>13,962.69</b>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管理建设项目”予以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7,787.14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 226.71 万元（含利息，具体以结转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 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系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或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根据国内外形势及市场发展情况，结合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决定增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并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统一延长两年。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决定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 三、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前后的非资本性支出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明细	募集资金规划投资金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	建设投资	9,908.95	10,950.99	是
	设备投资	14,944.66	7,786.08	是
	基本预备费	1,242.68	1,227.64	否
	铺底流动资金	5,549.96	6,045.27	否
	小计	31,646.25	26,009.99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投资	1,230.12	1,231.41	是
	设备投资	3,589.70	3,741.78	是
	项目实施费	90.00	62.34	否
	预备费	240.99	124.02	否
	小计	5,150.81	5,159.55	-
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建设投资	29.67	32.21	是
	设备投资	2,942.46	2,051.44	是
	项目实施费	70.00	74.46	否
	预备费	152.11	164.49	否
	小计	3,194.24	2,322.60	-
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投资	1,000.00	1,027.02	是
	设备投资	9,400.00	9,417.59	是
	基本预备费	1,500.00	1,500.00	否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2,045.17	否
	小计	13,900.00	13,989.78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4,000.00	4,003.49	否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62.69	226.69	否
节余补充流动资金	-	-	7,789.76	否
非资本性支出金额	-	14,908.43	23,263.33	-
非资本性支出占比	-	23.02%	35.91%	-

由上可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拟用于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比例为 23.0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永久补流后，公司实际用于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比例为 35.91%，超出《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 30% 比例的对应金额为 3,830.83 万元。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补流累计超过《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比例的金額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调减，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1,1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全极耳大圆柱多场景轻型动力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51,930.29	42,392.62
2	AI 驱动的新能源电池可靠性分析与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5,207.38	4,707.38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000.00	14,000.00
合计		71,137.67	61,100.00

由上可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调整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65,0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 61,100.00 万元(含本数)，调减金额为 3,900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补流累计超过《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比例的金额 3,830.83 万元已在本次募集资金中进行调减，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 【中介机构回复】

####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一）查阅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明细表，获取公司与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 （二）通过企查查、中信保信用报告等渠道查询公司主要境内外客户的基本工商信息，核查是否存在注册资本较低而销售额较高的情形；
- （三）获取与主要客户的销售业务合同，了解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背景；
- （四）查阅公司注册资本较低的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公开资料，取得部分客户关于其经营业绩的确认函，分析客户注册资本较低而公司向其销售额较大的合理性；
- （五）查阅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招股说明书》，测算前募资金变更前后非资本性支出占比情况；
- （六）查看公司关于本次再融资的相关公告文件，了解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非资本性支出情况。

## 二、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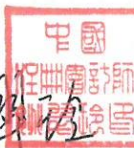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一）公司主要客户中个别客户注册资本较低，但公司向其销售额较大具有合理性；

（二）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中拟用于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比例为 23.0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永久补流后，发行人实际用于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比例为 35.91%；发行人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将前次募集资金补流累计超过《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比例的金额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调减，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大信备字[2026]第5-00007号《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的专项说明回复（修订稿）》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诗嘉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